

# 國立臺灣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開課審查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4 年 5 月 11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00 分

地點：校總區第三會議室

主席：陳聰富學務長、郭鴻基副教務長

出席：詳見簽到表

## 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一、案由：審核 103 學年度暑假暨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非學系開設服務學習課程」申請，共 64 門課（詳附件一）。（提案單位：課外組）

說明：（一）申請 103 學年度暑假暨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非學系開設服務學習課程」共 64 門，其中重新開課計 12 門、新開設課程計 11 門。根據 102-2 服務學習開課審查委員會決議「連續開授 6 學期或開課已滿 3 年的課程，擬續開該課程，其申請程序視同新課，需重新送件申請審查，並檢附該課程過去實際執行的成果報告」，故擬請重新開課及新開課程單位代表列席報告；其餘曾開課程以書面資料審查。

（二）依據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開課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，前一學期修課人數未達 10 人者，次學期（或暑假）停開一次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重新開課：經出席委員投票，贊成票過半數者始得開授，投票結果：11 門課程通過、1 門課程未通過（詳如下表）。

| 編號 | 開課單位       | 在場人數 | 票數 |    |    | 審查結果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
|    |            |      | 贊成 | 反對 | 棄權 |      |
| 1  | 圖書館校史館營運組  | 8    | 8  | 0  | 0  | 通過   |
| 2  | 課外活動組-課輔服務 | 8    | 8  | 0  | 0  | 通過   |
| 3  | 自閉星雨服務團    | 8    | 8  | 0  | 0  | 通過   |
| 4  | 轉聯會        | 8    | 7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5  | 童癌童語服務社    | 8    | 8  | 0  | 0  | 通過   |
| 6  | 住宿服務組-宿舍服務 | 10   | 4  | 0  | 6  | 未通過  |
| 7  | 住宿服務組-社會服務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8  | 世界志工社    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9  | 南投地區校友會  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10 | 漁村服務社    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11 | 陽光椰子社會服務社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12 | 國際事務處    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
## (二) 新開課程：

1. 經出席委員投票，贊成票過半數者始得開授，投票結果：8 門課程通過、3 門課程未通過（詳如下表）。

| 編號 | 開課單位         | 在場人數 | 票數 |    |    | 審查結果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
|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| 贊成 | 反對 | 棄權 |      |
| 1  | 國際事務處        | 10   | 7  | 0  | 3  | 通過   |
| 2  | 椰晴小泰陽服務社     | 10   | 9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3  | 生命教育服務社      | 9    | 4  | 0  | 5  | 未通過  |
| 4  | 秘書室-訪客中心     | 9    | 6  | 0  | 3  | 通過   |
| 5  | 黑客松社 HackNTU | 9    | 7  | 0  | 2  | 通過   |
| 6  | 大學新聞社        | 9    | 7  | 0  | 2  | 通過   |
| 7  | 秘書室-記者接待室    | 8    | 6  | 0  | 2  | 通過   |
| 8  | 國際法研究會       | 8    | 3  | 0  | 5  | 未通過  |
| 9  | 外籍生接待服務義工社   | 8    | 7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10 | 保健中心         | 8    | 6  | 0  | 2  | 通過   |
| 11 | 社科院學生會       | 7    | 0  | 0  | 7  | 未通過  |

2. 國際事務處申請開設「服務學習（三）-國際新生入學服務」，因其課程內容不符合服務學習三的開課宗旨：「與學系專業結合」，故建議改成「服務學習（二）-國際新生入學服務」後，有條件通過。

## (三) 曾開課程：

1. 本次共計四門課前學期修課人數未達 10 人（即周崇熙教授指導泰北服務學習社申請開設 103 暑假及 104-1 服務課；江炯聰教授指導慈幼會社區服務團申請開設 103 暑假及 104-1 服務課），兩位社團指導老師均出席開課審查委員會說明其開課之必要性。經出席委員投票，贊成票過半數者始得開授，投票結果：2 門課程通過、2 門課程未通過（詳如下表）。

| 編號 | 開課單位               | 在場人數 | 票數 |    |    | 審查結果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
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贊成 | 反對 | 棄權 |      |
| 1  | 泰北服務學習社（103 暑假開課）  | 9    | 8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2  | 泰北服務學習社（104-1 開課）  | 9    | 1  | 0  | 8  | 未通過  |
| 3  | 慈幼會社區服務團（103 暑假開課） | 9    | 8  | 0  | 1  | 通過   |
| 4  | 慈幼會社區服務團（104-1 開課） | 9    | 2  | 0  | 7  | 未通過  |

2. 申請 103 暑假開課：慈幼會山地服務團、向日葵服務社、醫學院學生社會服務團、地理環境資源學系系學會、新竹地區校友會、蘭陽地區校友會、馬來西亞海外服務學習團、慈幼山友團、傳統醫學研究社、臺大北大社會服務隊、課外組新生書院服務、緬甸再見家鄉服務社、光鹽社、鄉村服務

社、公共衛生工作服務隊、全球集思論壇、秘書室—訪客中心、陽光風箏關懷服務社、種子教育社、日光服務社、台中地區校友會、烏克蘭麗麗社等共 22 門課，經審核通過。

3. 申請 104-1 開課：慈幼會山地服務團、慈幼山友團、醫學院學生會、新心社、秘書室—訪客中心、陽光風箏關懷服務社、高雄地區校友會社會服務團、希望服務社、家教服務社、種子教育社、日光服務社、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、一貫道崇德青年社、微笑幸福社、慈幼義光團等共 15 門課，經審核通過。

**二、案由：**服務學習（一）課程鼓勵開放參與系上相關活動之管道以抵免服務學習時數（學生代表大會）。

**說明：**根據國立臺灣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施行辦法第二章執行方式第四條：服務學習課程（一）係以維護學系及學生所使用公共空間環境整潔、美觀為原則。不過根據總則第一條內容：「為落實本校品德教育，養成學生負責、自律、勤勞、服務與互助合作之美德」，因此福利部建議各系服務學習一課程除了打掃、整理系上公共空間環境之外，可採鼓勵開放另一種可抵免服務時數之方式：擔任系上活動志工。不但可促使大一學生多參與系上活動更深入認識自己的科系，例如：杜鵑花節導覽、系上營隊、系上學術講座協助等，也可藉此學習團隊互助合作，並對系上產生歸屬感，請討論。

**決議：**本案事涉「國立臺灣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施行辦法」（99.01.08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）之修訂，非「服務學習開課審查委員會」之權責，建請學生代表大會改向行政會議、教務會議提案討論。

## 參、臨時動議

**一、案由：**有關行政單位每學期是否以開設一門服務學習課程為原則，請討論。

**說明：**102-2 開課審查委員會決議：「每一學生社團以開授一門服務學習課程為原則，若有開授二門以上課程需求者，請社團指導老師列席開課審查委員會說明其必要性，供本會委員決定同意與否之參考。」行政單位是否比照亦以開設一門服務學習課程為原則，請討論。

**決議：**行政單位所開設服務學習課程，依例課外組不提供經費補助；故其擬開設二門以上服務學習課程，若能提出課程性質和內容確有明顯不同者，不受此限。

## 肆、散會（18：30）